

安徽法治报

ANHUI FAZHIBAO

公告

沈卫华:本院受理原告胡文学与被告沈卫华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一案,案号为(2024)皖0706民初1404号,原告提出诉讼请求:一、判决沈卫华向胡文学支付款项31300元;二、判决沈卫华向胡文学支付逾期付款利息暂计人民币2450.7元(以人民币31300元为基数,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自2022年1月31日起计算至实际履行完毕之日止,暂计至2024年3月23日);三、本案诉讼费由沈卫华承担。在开庭前送达过程中,本院发现沈卫华不在户籍地居住,亦无法与其取得联系。依照法律规定,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民事起诉状(副本)、民事裁定书(本案转为普通程序)、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诉讼权利义务告知书、庭审直播通知书、开庭传票、廉政监督卡。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你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届满后15日内。本案定于2024年8月6日9时在本院(义安区顺安镇和谐路378号)第七法庭公开开庭审理。被告无正当理由拒不到庭,或未经法庭许可中途退庭的,本院将按期开庭或者继续开庭审理,并依法缺席判决。

铜陵市义安区人民法院

2024年6月13日

本公告刊登在2024年6月13日安徽法治报二、三版及中缝
(本公告从“法治安徽网”下载,下载时间:2024-6-13)



安徽法治報

ANHUI FAZHIBAO

公告

天狗(浙江)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盛夏时光(杭州)品牌管理有限公司:本院受理的原告安徽宴行文化传媒有限公司诉被告天狗(浙江)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盛夏时光(杭州)品牌管理有限公司服务合同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案号(2023)皖 0111 民初 22067 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来合肥市包河区人民法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安徽省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不上诉,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合肥市包河区人民法院

2024 年 6 月 13 日

本公告刊登在2024年6月13日安徽法治报二版及中缝
(本公告从“法治安徽网”下载, 下载时间: 2024-6-13)



安徽法治报

ANHUI FAZHIBAO

公告

(2023)皖 0191 执 4565 号

广东汇美家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刘志锦、陈汉明:本院立案受理执行安徽万商建材有限公司与广东汇美家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一案,在执行过程中,现申请执行人安徽万商建材有限公司申请追加被执行人广东汇美家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刘志锦、陈汉明为被执行人。因你们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执行异议申请书、证据材料等,本公告自发出之日起经过 30 日即视为送达。提交答辩状期限、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 10 日内,逾期未提出答辩将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合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

2024 年 6 月 13 日

本公告刊登在2024年6月13日安徽法治报二版及中缝
(本公告从“法治安徽网”下载, 下载时间: 2024-6-13)



安徽法治报

ANHUI FAZHIBAO

公告

(2023)皖 0191 执 4567 号

广东汇美家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刘志锦、陈汉明:本院立案受理执行安徽万商建材有限公司与广东汇美家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一案,在执行过程中,现申请执行人安徽万商建材有限公司申请追加被执行人广东汇美家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刘志锦、陈汉明为被执行人。因你们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执行异议申请书、证据材料等,本公告自发出之日起经过 30 日即视为送达。提交答辩状期限、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 10 日内,逾期未提出答辩将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合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

2024 年 6 月 13 日

本公告刊登在2024年6月13日安徽法治报二版及中缝
(本公告从“法治安徽网”下载, 下载时间: 2024-6-13)



安徽法治报

ANHUI FAZHIBAO

公告

(2023)皖 0191 执 4569 号

广东汇美家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刘志锦、陈汉明:本院立案受理执行安徽万商建材有限公司与广东汇美家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一案,在执行过程中,现申请执行人安徽万商建材有限公司申请追加被执行人广东汇美家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刘志锦、陈汉明为被执行人。因你们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执行异议申请书、证据材料等,本公告自发出之日起经过 30 日即视为送达。提交答辩状期限、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 10 日内,逾期未提出答辩将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合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

2024 年 6 月 13 日

本公告刊登在2024年6月13日安徽法治报二版及中缝
(本公告从“法治安徽网”下载, 下载时间: 2024-6-13)



安徽法治报

ANHUI FAZHIBAO

公告函

合肥菲特斯健身服务有限公司:本委受理的申请人戴美琪与被申请人合肥菲特斯健身服务有限公司服务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2024)合仲字第 0105 号应裁通知书、仲裁申请书副本及证据、仲裁规则、仲裁员名册等。自公告之日起经过 30 日,即视为送达。你方提出答辩状、选定仲裁员、提出反请求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 7 日、7 日、10 日和 15 日内。公告期满后的第 8 日本委依法组成仲裁庭。并定于公告期满后的第 20 日上午 9 时在本委二楼仲裁四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决(上述组庭、开庭期限期满日如遇节假日,均顺延至节假日后的第一个工作日)。

合肥仲裁委员会
2024 年 6 月 3 日

本公告刊登在2024年6月13日安徽法治报二版及中缝
(本公告从“法治安徽网”下载, 下载时间: 2024-6-13)



安徽法治报

ANHUI FAZHIBAO

遗失声明

徐自强出生医学证明遗失，母亲姓名：张小钻，父亲姓名：徐士标，出生于 2012 年 12 月 19 日，出生证编号：M350130485，现声明作废。

2024 年 6 月 13 日

本公告刊登在2024年6月13日安徽法治报二版及中缝
(本公告从“法治安徽网”下载，下载时间：2024-6-13)

